

# 元培科技大學 96 年度教育部整體發展獎補助經費 第 1 次專責小組會議紀錄

開會時間：中華民國 96 年 5 月 23 日（星期三）下午 14 時整

開會地點：光暉大樓 2 樓會議室

出席人員：如簽到單

主 席：林校長進財

記錄：黃願霖

壹、主席致詞：略

貳、工作報告：

一、依據教育部 96 年 5 月 4 日台技（三）字第 0960058916c 號函，如附件 1，本（96）年度「私立技專校院整體發展獎補助經費」核撥本校補助款新台幣 1,472 萬 5,753 元整，績效型獎助款新台幣 2,829 萬 6,241 元整，共計新台幣 4,302 萬 1,994 元整（含經常門新台幣 1,720 萬 8,798 元，資本門新台幣 2,581 萬 3,196 元）。

二、依據「教育部獎補助私立技專校院整體發展經費核配及申請要點」之規定，各校須自籌本項獎補助經費 10% 以上額度為配合款，本校自籌本項獎補助經費 20%，計新台幣 860 萬 4,506 元整，總計本校 96 年度獎補助整體發展經費計新台幣 5,162 萬 6,500 元整。

三、本項獎補助整體發展經費區分為

資本門 60%，計新台幣 3,097 萬 5,900 元整。

經常門 40%，計新台幣 2,065 萬 600 元整。

參、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單位：總務處

案由：96 年度整體發展獎補助資本門經費分配，提請討論。

說明：依據本校整體發展獎補助經費分配要點，如附件 2，資本門經費分配如下：

一、圖書館自動化及圖書期刊、教學媒體等設備計新台幣 619 萬 5,000 元（占資本門經費 20%）。

【教育部對私立技專校院執行 94 年度整體發展獎補助經費運用績效訪視訪視委員建議增加圖書期刊之支用比例；另配合圖書館落成啓用，充實圖書及視聽設備，故圖書館自動化及圖書期刊、教學媒體等設備經費占資本門經費 20%】

二、學生事務與輔導相關設備計新台幣 68 萬 2,000 元整（占資本門經費 2.2%）。

三、補助重點發展系（所）計新台幣 232 萬 4,000 元整（占資本門經費 7.5%），95 年度補助健康學院醫務管理系計新台幣 185 萬元整，96 年度建議補助生醫學院放射技術系計新台幣 154 萬 9,335 元整、管理學院餐飲管理系計新台幣 77 萬 4,665 元整。

四、扣除上列三項後餘新台幣 2,177 萬 4,900 元整，區分為補助（60%）及獎助（40%）。

五、資本門補助經費 60%，計新台幣 1,306 萬 4,940 元整（平均分配各單位）。

資本門獎助經費 40%，計新台幣 870 萬 9,960 元整（依獎助分配要點分配）。

六、各系分配之經費，如附件 3。

王海龍委員：生醫學院資工系實驗室較少，可否建議專案補助成立一至二個實驗室。

張宗良委員：新成立研究所需要較多經費提供教學或研究上所需，建議提高分配經費比例。

王明誠委員：可否於本校整體發展獎補助資本門分配要點中訂定成立研究所之經費分配比例。

匡思聖委員：通識中心所分配之經費包含體育室經費，但體育室目前為獨立教學單位，建議將通識中心與體育室分成二個單位分配經費。

黃永勝委員：學院未分配經費，可否修正分配要點，以利學院之發展。

決議：

- 一、修正後通過。
- 二、各單位若對 96 年度教育部獎補助整體發展資本門經費獎補助款分配表中之資料有疑義，請於 5 月 24 日（星期四）下午 17 時前向提供資料單位提出更正，由總務處重新核算各單位分配經費。
- 三、環衛系 96 學年度增設研究所經費案另案上簽，由學校款項審核後處理。
- 四、針對所提問題擇期召開專責小組會議討論修正「本校整體發展獎補助資本門經費分配要點」，以作為 97 年度分配依據。
- 五、97 年度將通識中心、體育室分成二個單位分配經費。

提案二

提案單位：人事室

案由：96 年度整體發展獎補助經常門經費分配，提請討論。

說明：

- 一、96 年度整體發展獎補助經費經常門部分編列新台幣 2,065 萬 600 元整，各項預算如附件 4。
- 二、有關於 96 年度整體發展獎補助經費支用計畫書面審查意見提及改善教學相關支出比例遠低於研究支出比例建議改善之事項，本室已將改善教學、編纂教材、製作教具為 96 年度執行重點，希望透過此會議請轉知各學術單位周知。

學務長：有關於訓輔經費提目前為獎補助款+配合款之 1.7%，是否需調整至 2%。

王海龍委員：可否分配經費於以系特色發展提聯合型研究案？

決議：

- 一、訓輔相關經費提撥至 2%，修正後通過。
- 二、有關於教師帶領學生參與校外競賽者請大家提出相關計畫案並設立委員會審查後予以補助。

三、有關於製作教具及編纂教材部分請各委員傳達回去轉知各教師此訊息。

四、有關於王海龍委員所提之計畫經費應向其他單位申請為宜。

肆、臨時動議：無

伍、主席結論：

一、請各單位最遲於96年9月底前依儀器採購優先序排序列出需求，以利採購及核銷作業。

二、96年度教育部整體發展獎補助經費核銷前3個月不可任意變更優先序。

陸、散會：下午15時30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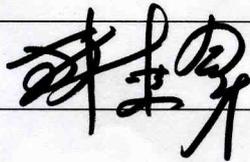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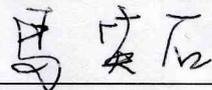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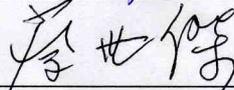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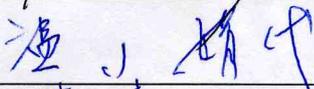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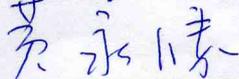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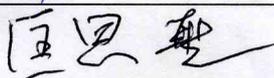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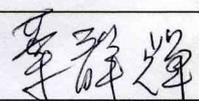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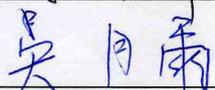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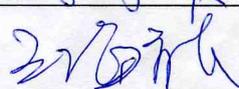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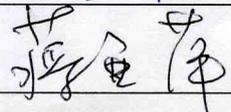
元培科技大學 96 年度教育部整體發展獎補助經費

第 1 次專責小組會議簽到單

開會時間：96 年 5 月 23 日（星期三）下午 14 時

開會地點：光暉大樓 2 樓會議室

主 席：林校長進財

職 稱	姓 名	簽 名
校 長	林進財	
副 校 長	蔡雅賢	
教 務 長	馬英石	
學 務 長	周雪美	
總 務 長	王嘉民	
研 發 長	蔡世傑	
生醫科技學院院長	羅俊光	
健康科學學院院長	黃永勝	
祕書室主任	匡思聖	
圖書館館長	劉錦松	
電算中心主任	許乃斌	
人事室主任	葉靜輝	
會計室主任	吳月爾	
放射系代表	莊奇容	
醫管系代表	徐均宏	
醫技系代表	王海龍	
護理系代表	蔣亞萍	

環衛系代表	張宗良	張宗良
食科系代表	林錫斌	
醫工系代表	王明誠	王明誠
資管系代表	劉雯瑜	劉雯瑜
餐管系代表	張威國	張威國
企管系代表	劉芬美	
財金系代表	蔡子皓	蔡子皓
資工系代表	劉仁筑	劉仁筑
生技系代表	林志城	林志城
應英系代表	黃怡靜	
通識中心代表	宋惠中	宋惠中

# 元培科技大學 96 年度教育部整體發展獎補助經費

## 第 2 次專責小組會議紀錄

開會時間：中華民國 96 年 10 月 05 日（星期五）下午 14 時整

開會地點：光暉大樓 4 樓會議室

主 席：林校長進財

記錄：黃願霖

壹、主席致詞：略。

貳、工作報告：

一、總務處報告：

依據「教育部獎補助私立技專校院整體發展經費核配及申請要點」，各校應於每年 11 月 30 日前，彙整次年度經費支用計畫書暨相關資料報教育部審查。

主席裁示：請總務處訂出各系、院務會議通過及總務處彙整之日期，以利於 11 月 30 日前順利報部。

二、人事室報告：

96 年度私立技專校院整體發展獎補助經費經常門總金額為 \$20,650,600 元。96.1.1~96.7.31 經常門經費執行金額為 \$9,019,689 元，執行率為 43.68%，預算暨執行一覽表如附件 1。

環衛系代表：有關編纂教材、製作教具部分與教務相關，且此項作業的推動是否授權教務處辦理較宜。

健康學院院長：建議可由今年已完成製作教具或編纂教材之教師提出後交由相關會議審議。

生醫學院院長：建議 96 年度申請製作教具或編纂教材案件，由教師申請後，業務單位陳核即可。

主席裁示：

1、有關編纂教材、製作教具項目由教務處負責推動辦理；並儘快訂定相關辦法。

2、96 年度經費部份請各單位提出申請，並召開會議審議。

3、97 年度請教務處事先公告辦法、申請時間；教師提出計畫後，開會審查公布結果。

參、提案討論：

#### 提案一

提案單位：管理學院財金系

案由：擬變更管理學院財金系 96 年度教育部整體發展獎補助經費購置教學儀器設備，提請討論。

說明：

一、原編列個人電腦（實驗室用）21 台，部分已由教學卓越計畫採購，故變更數量為 8 台。

二、個人電腦與個人黑白雷射印表機，改編為證券電視牆資訊軟體與線上投資教學互動整合系統平台等軟體以充實實驗室特色。

三、線上投資教學互動整合系統平台等軟體金額較大，故調整原本採購順序 4-7 項配合採購之，變更對照表如附件 2。

決議：照案通過。

#### 提案二

提案單位：生醫科技學院資工系

案由：擬變更生醫科技學院資工系 96 年度教育部整體發展獎補助經費購置教學儀器設備，提請討論。

說明：

一、原編列係按資工系原有實驗室規劃，因本學年增設兩間實驗室，為充分彰顯現有各實驗室特色，故將原網路設備細分成多項，即優先序 2,3 項改列 2,4,5,6 等單價較低網路設備。

- 二、為提供學生影像處理實驗室專題用的軟體及周邊設備，原編列優先序第 4 項筆記型電腦減少數量，改列 3,7,8,9,10,11,12 等。
- 三、原編列第 1 項名稱序號不變。第 5 項名稱不變，序號改為 13，變更對照表如附件 3。

決議：照案通過。

### 提案三

提案單位：管理學院餐管系

案由：擬變更管理學院餐管系 96 年度教育部整體發展獎補助經費購置教學儀器設備，提請討論。

說明：

- 一、96 年度教育部獎補助款本系擬重點建設飲料管理教室，然飲料管理教室地點原訂於集賢樓五樓，現因地點變更，部分設備不需增購，故部分經費挪至餐飲實習教室之設備。
- 二、優先序 2 之項目增加 2 項，故編列為 2-1、2-2、2-3，變更原因為中餐乙級考場使用，故新增四門冷藏冰箱、櫥櫃工作臺。
- 三、優先序 6 之資訊多媒體設備變更規格內容，故經費由 150,000 元減少至 103,500 元。
- 四、優先序 7 之吧檯新增水槽附滴水盤及垃圾投入口、儲水槽附快速架等設備，故經費由 294,004 元增加至 311,884 元。
- 五、優先序 8 之酒櫃部份變更規格：木製酒櫃新增防水及上鎖功能、酒櫃內以玻璃作夾層、酒櫃內貼鏡面裝飾、並附可上鎖之抽屜、燈光，同時將兩個項目分為 8-1 木製酒櫃、8-2 恆溫葡萄酒櫃。

六、優先序 9 之冰箱增加冷凍冰箱，故經費由 70,000 元增加至 95,000 元。

七、優先序 10 之透明防盜氣密窗和 11 之冷氣因更改飲料管理教室位置後，不須此 2 項設備，變更對照表如附件 4。

決議：照案通過。

#### 提案四

提案單位：總務處

案由：擬修正「元培科技大學整體發展獎補助資本門經費分配要點」，提請討論。

說明：依據「教育部獎補助私立技專校院整體發展經費核配及申請要點」，各校應於每年 11 月 30 日前，彙整次年度經費支用計畫書暨相關資料報教育部審查，故修正各單位獎助金額部分之分配計算時間標準，分配要點如附件 5。

環衛系代表：設立研究所需要較多儀器設備，可否分配較多經費。

人事室主任：1、應於要點最後加入「此要點經專責小組通過陳校長核定」，另請參考校內法規之規範。

2、建議將補助重點發展系（所）7.5%改為至少 7.5%，在經費運用上較具彈性。

決議：1、修正後通過。

2、保留原補助重點發展系（所）7.5%。

3、將分配要點之第 7 點作業流程修正後，另行召開會議討論。

#### 肆、臨時動議：

一、醫工系代表：可否將每次會議建議案之會議紀錄傳閱給委員。

決議：於下次開會時將本會議決議事項執行情形於報告事項中說明。

二、健康學院院長：分配要點第二、三點有部分重覆，請修正。

決議：將第三點修正。

伍、主席結論：96 年度整體發展獎補助經費標餘款，優先改善全校性 e 化教室單槍投影機等教學設備，以提昇教學需求。

陸、散會：16 時 10 分。

元培科技大學 96 年度教育部整體發展獎補助經費

第 2 次專責小組會議簽到單

開會時間：96 年 10 月 5 日（星期五）下午 14 時

開會地點：光暉大樓 4 樓會議室

主 席：林校長進財

職 稱	姓 名	簽 名
校 長	林進財	林進財
副 校 長	蔡雅賢	蔡雅賢
教 務 長	馬英石	馬英石
學 務 長	周雪美	周雪美
總 務 長	王嘉民	王嘉民
研 發 長	蔡世傑	蔡世傑
生醫科技學院院長	朱鐵吉	朱鐵吉
健康科學學院院長	林孝道	林孝道
管理學院	溫玲玉	
祕書室主任	匡思聖	匡思聖
圖書館館長	劉錦松	劉錦松
電算中心主任	許乃斌	許乃斌
人事室主任	葉靜輝	葉靜輝
會計室主任	吳月爾	吳月爾
放射系代表	莊奇容	莊奇容
醫管系代表	徐均宏	
醫技系代表	王海龍	王海龍



# 元培科技大學 96 年度教育部整體發展獎補助經費 第 3 次專責小組會議紀錄

開會時間：中華民國 96 年 11 月 20 日（星期二）下午 14 時整

開會地點：光暉大樓 4 樓會議室

主 席：林校長進財

壹、主席致詞：

貳、第 2 次專責小組會議決議事項執行情形：

一、有關編纂教材、製作教具項目請教務處負責推動辦理；並儘快訂定相關辦法。96 年度經費部份請各單位提出申請，並召開會議審議。

執行情形：目前在本校人事室網站中已有「元培科技大學改進教學補助辦法」。

主席裁示：將此辦法相關業務由教務處承辦。

二、97 年度有關編纂教材、製作教具項目，請教務處事先公告辦法、申請時間；教師提出計畫後，開會審查公布結果。

執行情形：11 月 7 日教務處課務組上簽辦理，11 月 14 日簽核完成，於 11 月 15 日發送通知至各教學單位中，預計於 12 月 7 日截止各學術單位推薦收件，12 月 11 日進行遴選。

主席裁示：請教務處多提出關於教學方面的補助獎勵辦法，並儘速推動，以提昇教學品質。

三、請總務處將「元培科技大學整體發展獎補助資本門經費分配要點」之第 7 點作業流程修正。

執行情形：已於 96 年 10 月 5 日修正完成，「元培科技大學整體發展獎補助資本門經費分配要點」如附件 1。

參、工作報告：

一、依據「教育部獎補助私立技專校院整體發展經費核配及申請要點」，各校應於每年十一月三十日前，彙整次年度經費支用計畫書暨相關資料報教育部審查。

二、96 年度教育部獎補助本校之經費為新台幣 4,302 萬 1,994 元整，另本校自籌配合款 20%計新台幣 860 萬 4,506 元整，合計 5,162 萬 6,500 元整。

三、因教育部尚未核定 97 年度經費，故以 96 年度獎補助經費為分配參考，共計 5,160 萬元整分配，97 年度經費分配如下：

資本門總計 3,267 萬 5,605 元整。

經常門總計 1,892 萬 4,395 元整。

肆、提案討論：

### 提案一

提案單位：健康學院生技系

案由：擬變更健康學院生技系 96 年教育部整體發展獎補助經費購置教學儀器設備，提請討論。

說明：為購置提昇教學需求之顯微鏡，經評估，擬將購買之顯微鏡數量調整為 3 台，變更對照表如附件 2。

決議：審查通過。

### 提案二

提案單位：總務處

案由：97 年度整體發展獎補助資本門經費分配，提請討論。

說明：依據本校整體發展獎補助經費分配要點，如附件 1，資本門經費分配如下：

1. 圖書館自動化圖書期刊、教學媒體等設備計新台幣 653 萬元（占資本門經費 20%）。
2. 學生事務與輔導相關設備計新台幣 71 萬元整（占資本門經費 2.2%）。
3. 補助重點發展系（所）計新台幣 246 萬 5,000 元整（占資本門經費 7.5%）。
4. 扣除上列三項後餘新台幣 2,297 萬 605 元整，區分為補助（占 60%）及獎助（占 40%）。
5. 資本門補助經費占 60%，合計 1,378 萬 2,363 元整（平均分配各單位）。  
資本門獎助經費占 40%，合計 918 萬 8,242 元整（依獎助分配要點分配）。
6. 各教學單位分配之經費如附件 3。

林錫斌委員：依本校整體發展獎補助資本門經費分配要點中第五項之「系成立新研究所」計算標準，應以 97 學年度成立研究所即計算或 98 學年度才計算？

馬英石委員：本校已獲准通過於 97 學年度成立光學科技系四技日間部，招收名額 50 人，是否亦列入本校整體發展獎補助資本門經費分配要點中第五項之「新成立系」計算標準分配？

決議：

- 一、因 97 學年度將成立應用保健食品研究所、光學科技系，故請重新分配 97 年度整體發展獎補助資本門經費。
- 二、各單位應配合學校中程校務發展計畫購置 97 年度整體發展

獎補助教學儀器設備。

三、請各單位於 96 年 11 月 23 日（星期五）中午 12 時前繳交重新規劃後之資料至總務處彙整。

四、本案緩議，擇期另行召開會議討論。

伍、臨時動議：

葉靜輝委員：建議提高整體發展獎補助資本門經費分配要點中重點發展系所之百分比，以符合學校特色規劃及發展。

林志城委員：建議將一部分的經費放於技術研發中心，購置貴重大型儀器，供全校師生使用。

主席裁示：請匡思聖委員及葉靜輝委員一同研議。

陸、主席結論：略。

柒、散會：下午 15 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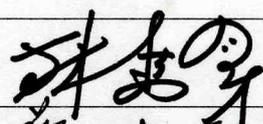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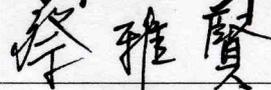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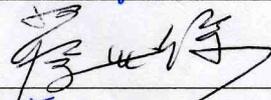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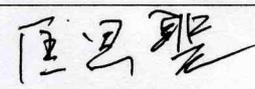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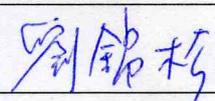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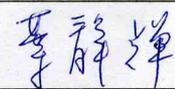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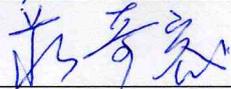
元培科技大學 96 年度教育部整體發展獎補助經費

第 3 次專責小組會議簽到單

開會時間：96 年 11 月 20 日（星期二）下午 14 時

開會地點：光暉大樓 4 樓會議室

主 席：林校長進財

職 稱	姓 名	簽 名
校 長	林進財	
副 校 長	蔡雅賢	
教 務 長	馬英石	
學 務 長	周雪美	
總 務 長	王嘉民	
研 發 長	蔡世傑	
生醫科技學院院長	朱鐵吉	
健康科學學院院長	林孝道	
管理學院	溫玲玉	
秘書室主任	匡思聖	
圖書館館長	劉錦松	
電算中心主任	許乃斌	
人事室主任	葉靜輝	
會計室主任	吳月爾	
放射系代表	莊奇容	
醫管系代表	徐均宏	
醫技系代表	王海龍	

護理系代表	蔣亞萍	蔣亞萍
環衛系代表	張宗良	張宗良
食科系代表	林錫斌	林錫斌
醫工系代表	王明誠	王明誠
資管系代表	劉雯瑜	劉雯瑜
餐管系代表	魏榮進	魏榮進
企管系代表	劉芬美	劉芬美
財金系代表	蔡子皓	蔡子皓
資工系代表	許乃斌	許乃斌 (代)
生技系代表	林志城	林志城
應英系代表	賴佳琦	賴佳琦
共同教育委員會代表	林國斌	林國斌

# 元培科技大學 96 年度教育部整體發展獎補助經費

## 第 4 次專責小組會議紀錄

開會時間：中華民國 96 年 11 月 26 日（星期一）下午 14 時整

開會地點：光暉大樓 4 樓會議室

主 席：蔡副校長雅賢

記錄：黃願霖

壹、主席致詞：略

貳、第 3 次專責小組會議決議事項執行情形：

一、因 97 學年度將成立應用保健食品研究所、光學科技系，故請重新分配 97 年度整體發展獎補助資本門經費。執行情形：已於 96 年 11 月 21 日修正完成。

二、各單位應配合學校中程校務發展計畫購置 97 年度整體發展獎補助教學儀器設備。執行情形：各單位已繳交至總務處彙整。

參、工作報告：

一、依據「教育部獎補助私立技專校院整體發展經費核配及申請要點」，各校應於每年十一月三十日前，彙整次年度經費支用計畫書暨相關資料報教育部審查。

二、因教育部尚未核定 97 年度經費，暫以 96 年度教育部整體發展獎補助經費為參考依據，分配明細表如附件 1。

蔡世傑委員：請各單位配合中程校務發展計畫購置教學儀器設備。

林志城委員：下年度分配經費時，是否可考量依各學院、系之不同學雜費計算學生權重，列入本校整體發展獎補助資本門經費分配要點中之分配依據。

王海龍委員：建議將各系教學或其他計畫均列入本校整體發展獎補助資本門經費分配要點中「計畫經費」之分配依據。

主席裁示：

一、各單位採購設備要與中程校務發展計畫配合。

二、於下次專責小組會議中討論。

肆、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單位：總務處

案由：97 年度整體發展獎補助資本門經費分配及各單位購置整體發展獎補助教學儀器設備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本校整體發展獎補助資本門經費分配要點，如附件 2。
- 二、97 年度資本門經費預算表，如附件 3。
- 三、補助重點發展系（所）計新台幣 246 萬 5,000 元整（占資本門經費 7.5%），建議補助健康科學學院環境工程衛生系計新台幣 85 萬元整、生醫科技學院光學科技系計新台幣 161 萬 5,000 元整。
- 四、97 年度各教學單位經費分配表，如附件 4。

林孝道委員：建議各單位購置教學儀器設備表之規格欄中勿指定廠商。

決議：

- 一、審查通過
- 二、重點發展特色經費以補助健康科學學院環境工程衛生系及生醫科技學院光學科技系。

提案二

提案單位：人事室

案由：97 年度整體發展獎補助經常門經費分配，提請討論。

說明：

- 一、97 年度整體發展獎補助經費經常門部分編列新台幣壹仟捌佰玖拾貳萬肆仟參佰玖拾伍元(18,924,395)整。
- 二、依據教育部規定：獎補助經費經常門以改善教學及師資結構為主，應優先保留經常門經費 30% 以上供作教師編纂教材、製作教具、改進教學、研究、研習、進修、著作、升等送審之用途。本

校在此項目編列金額為新台幣壹仟零壹拾萬壹仟玖佰伍拾元(10,101,950)整，所占比例為 53.4%，符合教育部規定。

三、96 年度經費執行狀況暨 97 年度預算一覽表，如附件 5。

決議：審查通過。

伍、臨時動議：

葉靜輝委員：建議下次專責小組會議中討論「整體發展獎補助資本門經費分配要點」中補助重點系所發展之分配比率。

主席裁示：於下次會議中討論。

陸、主席結論：

請各單位代表研擬「整體發展獎補助資本門經費分配要點」，擇期討論修正。

柒、散會：下午 15 時 30 分

元培科技大學 96 年度教育部整體發展獎補助經費

第 4 次專責小組會議簽到單

開會時間：96 年 11 月 26 日（星期一）下午 14 時

開會地點：光暉大樓 4 樓會議室

主 席：林校長進財

職 稱	姓 名	簽 名
校長	林進財	
副校長	蔡雅賢	蔡雅賢
教務長	馬英石	馬英石
學務長	周雪美	周雪美
總務長	王嘉民	王嘉民
研發長	蔡世傑	蔡世傑
生醫科技學院院長	朱鐵吉	朱鐵吉
健康科學學院院長	林孝道	林孝道
管理學院	溫玲玉	
祕書室主任	匡思聖	匡思聖
圖書館館長	劉錦松	劉錦松
電算中心主任	許乃斌	許乃斌
人事室主任	葉靜輝	葉靜輝
會計室主任	吳月爾	吳月爾
放射系代表	莊奇容	莊奇容
醫管系代表	張曉芬	
醫技系代表	王海龍	王海龍

護理系代表	蔣亞萍	蔣亞萍
環衛系代表	張宗良	張宗良
食科系代表	林錫斌	林錫斌
醫工系代表	王明誠	王明誠
資管系代表	劉雯瑜	劉錦松代
餐管系代表	魏榮進	魏輝焜代
企管系代表	劉芬美	劉芬美
財金系代表	蔡子皓	蔡子皓
資工系代表	許乃斌	許乃斌
生技系代表	林志城	林志城
應英系代表	賴佳琦	賴佳琦
共同教育委員會代表	林國斌	林國斌